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4 年度年审会计师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机构名称：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胡柏和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12 号十层 1001

历史沿革：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勤万信”）系 2013 年 12 月根据财政部《关于推动大中型会计师事务所采用特殊普通合伙组织形式的暂行规定》由原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而成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2013 年 12 月 11 日经北京市财政局批准同意（京财会许可[2013]0083 号），2013 年 12 月 13 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西城分局核发《合伙企业营业执照》。

业务资质：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为 DFK 国际会计组织的成员所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勤万信共有合伙人 76 人、注册会计师总人数 393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36 人。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鉴于中

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够恪尽职守，严格执行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同意继续聘任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意续聘中勤万信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外部审计机构。

二、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根据《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4 年报工作安排，中勤万信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专项报告。

在执行 2024 年度报告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中勤万信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经审计，中勤万信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中勤万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对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勤万信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与外审会计师通过现场、电话的方式对年报工作计划进行相关沟通，对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

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审计委员会委员听取了中勤万信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相关的情况汇报，并对审计工作提出意见与建议。

（三）2025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勤万信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恪尽职守，遵守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公司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规定，全体委员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 2024 年度报告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